

股票代码：002509

股票简称：天广中茂

公告编号：2017-066

债券代码：112467

债券简称：16天广01

天广中茂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流动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五）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天广中茂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10 日召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流动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子公司使用合计不超过 40,000 万元的流动资金投资期限不超过一年的低风险保本型商业银行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在 12 个月内滚动使用，同时授权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子公司管理层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及办理有关手续。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 2017 年 4 月 11 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天广中茂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流动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公司全资子公司广州中茂园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茂园林”）于 2017 年 6 月 14 日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南海支行（以下简称“招商南海支行”）签订了《招商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协议》，使用暂时闲置流动资金 5,000 万元购买招商银行结构性存款。现就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1、产品名称：招商银行结构性存款 CFS00194

2、发行方：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币种：人民币

4、收益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5、投资金额：5,000 万元

6、资金来源：暂时闲置自有流动资金

7、产品预期收益率：1.15%或 4.20%/年（保底利率为 1.15%/年，浮动利率为 0%或 3.05%/年且与黄金价格水平挂钩）

8、产品收益起算日：2017 年 6 月 14 日

9、产品到期日：2017 年 7 月 14 日

10、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中茂园林与招商南海支行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产品风险提示

1、本金及利息风险：招商银行仅保障存款本金和保底利率范围内的利息，存款人应充分认识利息不确定的风险。本存款的利率由保底利率及浮动利率组成，浮动利率取决于挂钩标的的价格变化，受市场多种要素的影响。利息不确定的风险由存款人自行承担，存款人应对此有充分的认识。如果在存款期内，市场利率上升，本存款的利率不随市场利率上升而提高。

2、政策风险：本存款是针对当前的相关法规和政策设计的。如国家宏观政策以及市场相关法规政策发生变化，可能影响存款的起息、存续期、到期等的正常进行，甚至导致本存款利息降低。

3、流动性风险：产品存续期内，存款人不享有提前支取权利。

4、欠缺投资经验的风险：本存款的浮动利率与挂钩标的的价格水平挂钩，利息计算较为复杂，故只适合于具备相关投资经验和风险承受能力的存款人。

5、信息传递风险：本存款存续期内不提供估值，存款人应根据本存款说明书所载明的公告方式及时查询本存款的相关信息。招商银行按照本产品说明书“信息公告”的约定，发布存款的信息公告。存款人应根据“信息公告”的约定及时向招商银行营业网点查询。如果存款人未及时查询，或由于通讯故障、系统故障以及其他不可抗力等因素的影响使得存款人无法及时了解存款信息，并由此影响存款人的投资决策，因此而产生的责任和风险由存款人自行承担。另外，存款人预留在招商银行的有效联系方式变更的，应及时通知招商银行。如存款人未及时告知招商银行联系方式变更或因存款人其他原因，招商银行将可能在需要联系存款人时无法及时联系上，并可能会由此影响存款人的投资决策，由此而产生的责任和风险由存款人自行承担。

6、数据来源风险：在本存款收益率的计算中，需要使用到数据提供商提供的挂钩标的的价格水平。如果届时产品说明书书中约定的数据提供商提供的参照页面不能给出所需的价格水平，招商银行将本着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选择市场认可的合理的价格水平进行计算。

7、不可抗力风险：指由于自然灾害、战争等不可抗力因素的出现，将严重

影响金融市场的正常运行，可能影响存款的起息、存续期、到期等的正常进行，甚至导致本存款收益降低乃至本金损失。对于由不可抗力风险所导致的任何损失，由存款人自行承担，招商银行对此不承担任何责任。

三、过去十二个月内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1、2016 年 12 月 5 日，公司全资子公司电白中茂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茂生物”）使用 10,000 万元资金购买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南海支行期限为 88 天的点金公司理财增利系列 531 号理财计划产品，上述产品于 2017 年 3 月 3 日到期收回本金和利息，实际收益为 91.62 万元。

2、2016 年 12 月 7 日，中茂园林分别使用 15,000 万元及 10,000 万元资金购买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期限为 60 天和 30 天的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产品，其中 10,000 万元于 2017 年 1 月 6 日到期收回本金和利息，实际收益为 27.21 万元；15,000 万元于 2017 年 2 月 6 日到期收回本金和利息，实际收益为 83.98 万元。

3、2017 年 2 月 20 日，中茂园林使用 10,000 万元资金购买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期限为 90 天的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产品，上述产品预期年化收益率为 3.85%。上述产品于 2017 年 5 月 22 日到期收回本金和利息，实际收益为 95.99 万元。

4、2017 年 3 月 10 日，中茂生物使用 10,000 万元资金购买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南海支行期限为 91 天的点金公司理财之鼎鼎成金 69893 号理财计划产品，上述产品预期年化收益率为 4.35%。上述产品于 2017 年 6 月 9 日到期收回本金和利息，实际收益为 108.45 万元。

5、2017 年 4 月 11 日，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安柳城支行（以下简称“农行柳城支行”）签订了《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理财产品协议》，使用暂时闲置流动资金 500 万元购买期限为 34 天的中国农业银行“本利丰• 34 天”人民币理财产品，上述产品预期年化收益率为 3.00%。上述产品于 2017 年 5 月 16 日到期收回本金和利息，实际收益为 1.40 万元。

6、2017 年 4 月 13 日，公司全资子公司福建天广消防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建天广”）与农行柳城支行签订了《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理财产品协议》，使用流动资金 500 万元购买中国农业银行“本利丰步步高”开放式人民币理财产品。

7、2017年4月13日，福建天广使用流动资金4,000万购买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分行（以下简称“中信泉州分行”）中信理财之共赢保本步步高升B款人民币理财产品。福建天广于2017年4月17日至5月18日累计赎回2,700万元，累计获得收益2.82万元。

8、2017年4月14日，公司使用流动资金3,300万元购买中信泉州分行中信理财之共赢保本步步高升B款人民币理财产品。

9、2017年4月14日，福建天广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安支行签订了《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理财产品客户协议书》，使用暂时闲置流动资金5,000万购买期限为34天的中国建设银行福建省分行“乾元”保本型理财产品2017年第19期，上述产品预期年化收益率为3.30%。上述产品于2017年5月19日到期收回本金和利息，实际收益为15.37万元。

10、2017年4月14日，福建天广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安支行（以下简称“兴业南安支行”）签订了《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协议（开放式）》，使用流动资金1,300万元购买保本浮动收益型的结构性存款。福建天广于2017年4月17日赎回结构性存款500万元，获得收益0.08万元。

11、2017年4月17日，公司与兴业南安支行签订了《“兴业金雪球-优先2号”人民币理财产品协议书》，使用流动资金800万元购买“兴业金雪球-优先2号”人民币理财产品。

12、2017年5月26日，福建天广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安支行签订了《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理财产品客户协议书》，使用暂时闲置流动资金3,000万元购买期限为40天的中国建设银行福建省分行“乾元”保本型理财产品2017年第24期，上述产品预期年化收益率为3.30%。

13、2017年6月13日，中茂生物与招商南海支行签订了《招商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协议》，使用暂时闲置流动资金10,000万元购买期限为31天的招商银行结构性存款，上述产品预期年化收益率为1.15%或4.20%。

四、对公司的影响

中茂园林利用部分流动资金购买保本浮动收益型商业银行理财产品，系对流动资金的充分利用，可有效盘活流动资金，不会影响中茂园林流动资金的正常使用及经营活动的正常开展。通过购买保本浮动收益型商业银行理财产品，可以提高流动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对提升中茂园林及公司合并报表业

绩水平产生积极的影响。

特此公告

天广中茂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七年六月十六日